

证券代码：430075

证券简称：中讯科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北京中讯四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1、根据公司发展规划，为继续支持日照东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发展，公司拟将持有日照东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8%股权转让给河北时硕微芯科技有限公司，作价 3,167,790.20 元。公司对外出售资产后，将失去日照东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同时，河北时硕微芯科技有限公司与日照东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日照高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公司对河北时硕微芯科技有限公司承担的给付义务（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款、违约金、赔偿金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公司拟为参股子公司南京沁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溧水支行申请 29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日照东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南京沁智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溧水支行申请 29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部门审批情况

上述议案尚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河北时硕微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26 日

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讯二路 113 号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讯二路 113 号

注册资本：18850 万元

主营业务：河北省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讯二路 113 号

法定代表人：秦继承

控股股东：秦继承

实际控制人：秦继承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无关联关系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170,820,691.45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10,971,416.08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54,260,565.61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68.24%

2024 年营业收入：83,793,551.69 元

2024 年利润总额：2,528,631.75 元

2024 年净利润：1,366,096.32 元

审计情况：未经审计

3、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南京沁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6 月 12 日

住所：南京市溧水经济开发区

注册地址：南京市溧水经济开发区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主营业务：电子元件及组件、集成电路的设计、制造、销售；无线通讯设备、雷达设备、真空电子器件设计、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过红彬

控股股东：过红彬

实际控制人：过红彬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无关联关系

4、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201,302,902.02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43,787,379.64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57,407,188.69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71.48%

2024 年营业收入：120,238,185.39 元

2024 年利润总额：573,832.99 元

2024 年净利润：1,192,273.00 元

审计情况：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根据公司发展规划，为继续支持日照东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发展，公司拟将持有日照东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8%股权转让给河北时硕微芯科技有限公司，作价 3,167,790.20 元。公司对外出售资产后，将失去日照东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同时，河北时硕微芯科技有限公司与日照东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日照高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公司对河北时硕微芯科技有限公司承担的给付义务（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款、违约金、赔偿金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公司拟为参股子公司南京沁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溧水支行申请 29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被担保人河北时硕微芯科技有限公司、南京沁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为支持其发展，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被担保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其经营状况良好，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该担保事项对公司业务将产生积极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	56,040.33	94.85%

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0	0.0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26,498	44.85%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1,830	3.1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0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0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00%

六、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讯四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6 日